

公安县城区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程、公安县城镇污水管网补短板工程、公安县乡镇生活污水建设提升工程初步设计及咨询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ZGA-202601SZ-001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公安县城区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程、公安县城镇污水管网补短板工程、公安县乡镇生活污水建设提升工程初步设计及咨询服务已由公安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公发改审批〔2025〕166号、公发改审批〔2025〕193号、公发改审批〔2026〕1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公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项目出资比例为政府投资：100.0%。招标人为公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鸿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公安县城区

建设规模：公安县城镇污水管网补短板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拟对公安县城区污水管网进行补短板建设。公安县乡镇生活污水建设提升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公安县15个乡镇雨污分流管网及乡镇污水厂(站)进行改造修复。公安县城区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供水主管网改造工程和二次供水改造工程。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公安县城区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程、公安县城镇污水管网补短板工程、公安县乡镇生活污水建设提升工程的初步设计等文件的编制服务；2.协助完成向上资金争取工作，提供争取国债资金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资金申请报告等）；3.配合完成施工图设计等。

标段划分：/

计划勘察设计/勘察/设计服务期：365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02-28。其中：（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配合完成招标范围内的全部服务为止）。其中：初步设计完成期限为30日历天。

2.3 其他：招标人承诺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且未动工，/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 资质要求：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投标人业绩要求：近 5 年（投标截止时间前推 60 个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接过一项估算总投资金额不少于 6000 万元的市政公用工程设计业绩（含 epc 项目承担设计工作的业绩）（附证明资料：①中标通知书（如有）②合同协议书）

(3)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资格。（上传相关人员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近 3 月社保缴费证明材料，如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材料）。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

3.4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 本项目属性：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 其它要求：/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给予或不给予）经济补偿。 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荆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进行注册登记，并办理手机版 CA（标证通）、实体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5.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 2026 年 01 月 17 日至 2026 年 01 月 21 日 24:00 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 CA（标证通）、实体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 年 02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

6.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 CA（标证通）、实体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7. 投标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澄清答疑(如有)等。

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实行“评定分离”方式确定中标人,定标采用票决定标法)。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荆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安县人民政府-公共资源及政府采购专栏(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 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 公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 0716-5110596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公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理机构: 湖北鸿楚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公安县斗湖堤镇
油江路 306 号

地 址: 公安县斗湖堤镇梅园大道
红星城市广场 11 栋 105

邮 编: 434300

邮 编: 434300

联 系 人: 侯冀

联 系 人: 吴大红

电 话: 15007212333

电 话: 18071882077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2026 年 01 月 16 日

备注:“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拟参加某标段投标的,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的招标文件。投标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该记录作为投标人是否下载该标段招标文件的依据。